

一流学科建设方案

建设高校
(公章)

名称：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代码：10041

建设学科

学科名称：公安学

学科编号：0306

2022年5月

目 录

一、建设目标	- 1 -
二、建设口径	- 2 -
三、一流学科建设任务	- 2 -
(一) 凝练公安学科特色领域方向	- 3 -
(二) 培养学科拔尖创新专业人才	- 4 -
(三) 提升科研创新成果质量水平	- 6 -
(四) 提升服务行业社会支撑能力	- 8 -
(五) 促进公安特色文化传承创新	- 9 -
(六) 建设专业化创新型师资队伍	- 10 -
(七) 扩展国际交流合作平台空间	- 12 -
四、一流公安学科建设预期成效	- 13 -
(一) 学科整体实力全面跃升	- 13 -
(二) 学科发展水平提质升级	- 14 -
(三) 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	- 14 -
(四) 科研创新成果增量提质	- 14 -
(五) 社会服务贡献巩固强化	- 15 -
(六) 国际引领影响不断彰显	- 15 -

一流学科建设方案

建设学科：公安学

为高质量开展“公安学”新一轮一流学科建设，持续提升学科建设发展整体水平，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新一轮“双一流”建设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试行）》等，结合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和学科建设实际，编制本方案。

一、建设目标

到 2025 年，公安学一流学科建设融汇引领全校各学科协同发展，完善学科建设驱动学校整体高质量发展的良性机制，创新构建服务国家安全战略需求的“大安全”学科体系，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公安学科布局体系、自主创新的学科知识体系、良性学科发展的学科生态支撑体系。公安学作为主干学科进入世界一流学科前列并巩固引领优势；加大建设支持和交叉融合发展力度，为新增公安技术、国家安全学一级学科进入世界一流学科行列奠定坚实基础；法学学科进入国内一流行列，并为“大安全”学科体系提供基础性支撑，学科群竞争力、贡献力和影响力显著增强，学科引领学校整体发展的态势进一步巩固。

具体来说，学院学科专业一体化联动发展机制进一步完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进一步健全，学科交叉融合效能进一步释放，在国家政权与制度安全、国家反恐处突战略、新型犯罪治理、公共安全行为科学、社会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应急治理、网络安全治理、国际执法安全合作、国家安全法治、海外利益保护等领域，培养一批行业实战急需、创新素质能力过硬的拔尖创新专业人才，产出一批重大原创性、具有显示度和服务支撑力的标志性研究成果，打造一批在理论学界和公安行业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学科平台、学科团队和学术阵地，在国际安全治理领域形成引领性优势和前沿影响力。

二、建设口径

推动学科建设由传统经验生成向规律生成机制转变，以公安学为主干学科，公安技术一级学科实现融入式一体化建设，法学一级学科发挥基础支撑学科作用，国家安全学一级学科强化面向战略引领的交叉支撑，建设一主多辅、多元协同、交叉融合的一流“大安全”学科群，积极培育具有行业特色、世界领先优势的安全学科集群。聚焦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社会治理和现代警务体系建设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科学问题开展理论创新、技术研发和拔尖创新人才培养。

三、一流学科建设任务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重要训词精神，以“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为根本遵循，

以一流学科建设为龙头，以一流人才培养为目标，以一流师资队伍为关键，以一流服务实战成果为落点，以一流发展生态为保障，统筹推进学院学科专业一体化建设，提升一流学科建设驱动学校整体发展的能力水平，为公安工作现代化和“四个铁一般”公安队伍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和法治中国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一）凝练公安学科特色领域方向

根据国家安全战略需求、社会治理和公安工作现代化建设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紧紧围绕国际国内公共安全形势和新发展格局下深化改革创新等领域，全面升级改造治安学、侦查学、公安管理学、犯罪学等二级学科，培育理论公安学、公安政治工作（公安党建与思政）、公共安全行为科学等新兴交叉学科。

推进基于“安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的学科融合发展，在法学一级学科下布局建设数据法学二级学科，在国家安全学一级学科下布局建设国家安全理论、国家安全治理、国家安全技术等二级学科，在公安技术一级学科下布局发展网络空间安全治理、智慧交通管理、电子证据检验等特色方向。坚持学科建设“顶天立地”战略，实施学科建设质量提升行动计划，以二级学科为单位分层分类建设高峰学科、高原学科、扶持学科和新兴培育学科。实施面向未来的学科交叉汇聚支持计划，每年支持一批原创性、引领性学科交叉和跨学科研究项目，

在维护政治安全、公共安全行为科学、新型犯罪治理、网络安全治理、社会治理、国际执法安全合作、海外利益保护等领域实现突破并塑造特色优势。

（二）培养学科拔尖创新专业人才

1.创新公安特色课程思政育人体系。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发挥警务化教育管理的办学品牌优势，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完善思政课程“四年不断线、专业全覆盖”教学模式，围绕“四史”、人民公安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培养模块开设思政特色选修课。挖掘公安红色元素，弘扬公安英模精神，加强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形成公安专业课程思政协同育人体系。建立课程思政研究中心，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有机结合、守正创新。完善党建和思政成果管理制度，实现党建思政优秀成果与教学优秀成果同级同等待遇。

2.创新卓越警务警学人才培养模式。服务国家安全战略需求，加强网络安全与执法、技术侦查、数据警务、涉外法治、海外利益保护、政治安全保卫等紧缺、急需专业人才培养。在数据治理与智慧公安、公共安全行为预测预警、涉外法治与安全治理领域凝练培育专业方向。深化卓越警务和卓越警学人才培养改革，深入实施本科生大类培养改革，建设本科新生院和公安学、公安技术、法学三个书院，实行书院制与学院制管理模式融合发展。制定实施本研一体化人才培养方案，将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育培养课程与环节全部纳入。进行本研

贯通式培养，创新厚基础、宽口径、复合型人才培养新模式。开办拔尖创新人才实验班，开设微专业与辅修专业。

3.深化实战化教育教学改革。深入贯彻公安部关于深化公安院校实战化教育教学改革的部署，创新升级“教学练战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着力提升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公安实战能力。紧密结合公安业务最新发展趋势，优化课程教材体系。深化校局战略合作、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推进基于“三融合”（警教融合、科教融合、产教融合）的人才培养创新，新建一批高质量综合实践教学基地。按照实战质量标准和实战需求创新实践育人体系，完善公安专业课程更新机制和学生综合体能技能年度考核机制。建立健全“五育并举”综合评价体系，推进能力素质与知识考核并重、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过程性学业考核改革，建立闭环式人才培养质量跟踪监测和反馈机制。

4.深化研究生招录培养改革。贯彻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以创新能力培养为核心，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聚焦国家战略需要，在反恐处突战略、新型犯罪治理、公共安全应急治理、网络安全治理等领域加强高层次人才培养。稳步扩大研究生招生规模，提高接收推免生质量，加大申请考核招收博士研究生力度，优化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量化指标，建立动态招生指标分配制度。深化警务硕士招生培养改革，创新校局合作办学模式，不断完善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模式。在公安学科领域加大交叉学科研究生培养力度，逐年增加交叉学科研究生招生名额。

建设以学位论文及多元化创新成果评价为核心的学位授予机制。加强研究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健全学位授权点质量管理、监督、反馈和改进体系。

（三）提升科研创新成果质量水平

1.强化公安学科实战需求导向。创新科研组织模式，加强有组织科研攻关，紧密对接国家和公安部、北京市“十四五”规划重大战略需求，重点围绕平安中国建设、捍卫政治安全、智慧公安和法治公安建设、打造公安铁军、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新技术应用风险治理等领域重大关键问题开展前瞻性、对策性研究。进一步推进学科交叉、协同创新，研发核心关键技术，提供系统解决方案。

2.加强基础研究突破关键技术。把加强公安学科基础理论研究作为一流公安学科建设的基础和关键，构建代表“公大学派”的公安学科知识体系、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提升学科理论体系化水平。恢复建设公安学研究所，跨学院、跨学科组建公安学基础理论教研组，围绕对中国传统社会治理、当代中国公安工作发展规律等问题凝练研究方向。进一步加大重大理论研究投入，实施公安学科建设质量提升行动计划，提高公安学科基础理论研究的项目支持比重，安排专门经费、设立专门项目持续支持开展学科基础理论研究。

3.深化公安学科交叉融合。把握应用型学科和多学科交叉特征，积极推进公安技术、法学、政治学、管理学、社会学、

心理学、网络空间安全等与公安学科交叉融合发展，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升级公安学科知识体系。服务国家安全战略需求，聚焦安全治理领域的科技研发、实践创新、智库研究前沿，加强与其他高校、科研院所、兄弟公安院校合作，建立利于全警参与支持、整合行业实战资源的学科交叉发展机制。坚持凝练方向、组建团队、搭建平台“三位一体”，促进“安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的学科交叉融合，在捍卫国家政治安全、新型犯罪治理、公共安全行为科学与工程、公共安全应急治理、网络安全治理、国际执法安全合作、海外利益保护等领域产出原创性成果，培育新的特色优势。以公安学学科为基石，打造一流交叉学科研究团队，培育推出学科领军人才，形成创新能力突出、人才结构合理的研究梯队。围绕国家安全与新时代公安工作需要，不断提升公安学科研成果内涵与产出能力，形成国家安全战略的智力支撑和智囊团队。

4.推进重点平台提档升级。加强公共安全风险防控教育部工程中心、安全防范与风险评估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公共安全行为科学实验室等设备与资源投入，做强各类支撑性科研平台。高标准完成“公共安全行为科学实验中心”教育强国推进工程项目，科学论证并布局建设下一阶段教育强国工程建设项目，搭建公安学科理论创新和技术创新重大学科基础设施平台。加强系统谋划，聚焦公共安全行为科学重大理论和关键技术问题，瞄准北京市高精尖创新中心、国家重点实验室等高端平台深化

申建并争取取得突破。

5.建设公共安全领域高端智库。重点建设公安部公安发展战略研究所、首都社会安全研究基地、国际警务问题研究中心等特色智库，产出高质量服务领导决策的智库成果，打造服务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的专业高端智库，提高服务国家安全战略需求和公安工作发展的能力水平。

6.深化科研评价改革。建立健全以创新水平和质量贡献为核心的科研成果分类评价体系，完善科研表彰奖励体系，赋予项目负责人更多技术路线决策权、经费支配权和资源调配权，调动学院和教师科研攻关积极性。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需求导向，培育产出公安学科领域标志性成果，大幅提升在公共安全、智慧公安建设领域的原始创新能力和社会影响力。

（四）提升服务行业社会支撑能力

1.服务国家安全战略与公安实战需求。聚焦影响国家安全的重点问题与制约公安机关战斗力提升的关键因素，积极承担重大项目，建设特色平台，打造优势团队，助力行业主管部门开展规划编制、标准研制、深化改革、评价评估等重点工作。建设公共安全领域基础数据与案例库，推动公安实战经验向学科理论转化。根据实战需求开展“点对点”靶向对策研究，积极主持或参与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建设研究。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改革和完善以促进理论成果体系化、应用成果实战化、技术成果产权化为基础的成果转化管理服务体系。

2.提升在职民警培训水平。以学科创新引领公安民警培训高端平台建设，持续扩大公安部高级警官学院培训阵地影响力，建立以高级警官培训为主体、以地方公安机关委托培训为基础、以其他培训为补充的培训格局。打造警督晋升警监班、公安局长培训班、公安英模培训班、公检法同堂培训班、优秀派出所长培训班等精品培训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重要训词精神进公安机关领导干部培训，整合资源研发公安学科特色培训课程。深化培训教学实战化改革，创新体验式、案例式、互动式、研讨式等方法，提高培训教学质效。推进线上与线下混合式培训教学新模式，助力培育公安机关“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培训学习生态。加强与国家干部培训机构、知名院校合作，建立高端培训师资共享机制。

（五）促进公安特色文化传承创新

1.加强公安特色文化研究。整合公安党建研究、公安文化研究所、警察史文献研究中心等学术资源，开展公安发展史中的英雄文化、革命文化、红色基因、英模精神等公安特色文化专题研究，形成标志性成果。提炼公安文化传承、发展和建设中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不断丰富中国传统文化研究成果，走在学理化阐释公安文化最前列。

2.打造特色文化建设平台。维护使用好公安部警示教育基地、校史馆、警察史文献研究中心等文化场馆。布局建设校园文化展馆群，建设国家安全展览馆、西藏部文物文献展室、校

园文化作品展示中心等特色文化场馆。筹建全国公安文化研究中心，申报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教育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等重点文化平台。

3.建设警营特色校园文化。打造以“忠诚、法治、英雄、廉政”为内涵的校园文化，建设忠诚文化、警营文化、学生文化等景观区。打造公安文化特色品牌课程，推进公安文化建设与学科建设、课程建设深度融合。加强学校发展历史研究，编写出版校史文化系列丛书。重点建设以“公大官微”为代表的学校官方新媒体平台，创新实施“公安英模进公大”等校园文化品牌项目，构建特色文化活动体系。

4.促进警察文化对外交流。以主办承办国际性警务学术交流活动为契机，加强主场外宣。积极参与海外学术与文化交流，展现中国警察形象，讲好中国警察故事。发挥港澳和海外留学生校友作用，提升中国警察在国际警界影响力。

（六）建设专业化创新型师资队伍

1.强化师德师风建设。突出公安学科的政治属性，强化教师“共产党员、人民警察、人民教师”三重身份意识教育。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招聘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导师遴选、评优奖励等首要要求和第一标准，全面融入教师引进、培养、考核、激励与服务保障等工作，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挖掘优秀师德典型，培育选树师德师风标兵，树立新时代“四有好老师”榜样标杆。完善监督机制，推行负面清单制度，

严格落实师德失范“一票否决”。

2.打造学科领军人才。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 and 公安部关于加强新时代公安人才建设部署，实施多层次多类型的学科高端人才队伍建设计划。设立学科领军人才引进专项基金，建立人才引进“绿色通道”，根据一流公安学科建设需求精准引进领军人才，建设特色学科创新团队。优化“柔性”引进模式，适当引进合作高校、知名企业、公安机关业务骨干担任校外指导教师和客座教授，聘请公安学领域有影响力的专家作为兼职教授。发挥学校“名师工作室”引领作用，加强青年教师培养，优化青年人才管理方式和资源配置，支持开展基础性、前瞻性、创新性研究。深化人才工作机制创新，积极构建“引、育、留、用”有机衔接融合的人才工作新机制。

3.提升教师实战化教学科研能力。严把教师队伍入口关，将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双重考察落到实处。严格落实公安专业教师实践锻炼制度，打通教学科研连接实战“最后一公里”。公安学类专业教师每三年到公安实战部门实践锻炼累计不少于六个月，2025年实现公安学类专业教师参加公安业务实践时间人均超过两年，提升教师融入实战、服务实战、引领实战的专业能力和水平。

4.打造高素质教官队伍。落实实战化教育教学改革精神，加大实战部门业务骨干引进力度。将教官纳入教师队伍整体规划，聘请实战部门优秀专家担任研究生合作导师，聘请一批公

安英模、公安局长、优秀派出所所长等担任教官。支持教官参与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过程，联合开设实践实战类课程、编写实战化教材、指导学生科研项目、开展现场教学，提高实战化育人水平。

5. 健全教师发展支持体系。建强教师发展中心，完善教师发展的培训制度、保障制度、激励制度和督导制度，健全工作机制和支持体系。坚持教师分类评价，推进薪酬制度改革。以一流学科建设、重大科研项目为依托，有计划、成梯次培养教学名师、学科带头人，打造跨学科高水平教学科研团队。加强与知名院校和兄弟公安院校合作，建设跨校虚拟教研室，搭建教师网络培训交流平台，建立常态化的校际教师专业发展合作机制。

6. 完善人才队伍评价标准。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部署，坚决破除“五唯”顽瘴痼疾。以师德师风“第一标准”、人才培养首要任务、科研创新质量贡献为根本导向，进一步优化人才引进、职称评聘、成果认定、导师评聘、岗位聘任、评价考核等方面制度标准。深入推进人才分类评价，根据不同学科领域、不同岗位、不同层次人才特点，完善基于质量、贡献和创新的人才评价标准。

（七）扩展国际交流合作平台空间

1. 提升警察教育国际影响力。继续办好“国际警务论坛”等品牌国际学术论坛及双多边学术研讨会，强化世界一流警察

大学学术影响力。提升警察教育国际合作效能，助推国家间警务执法合作。围绕公安学科建设需求，拓宽教学科研合作领域。增强伙伴院校交流深度，与境外警察教育培训机构、具有优势学科的综合性大学和国际警务研究机构拓展建立合作关系。

2.增强国际化师资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能力。重点建设“网络犯罪与全球治理创新引智基地”（111计划），汇聚世界公安学科领域专家智力资源。持续建设国际警务问题研究中心，开展高层次、高质量国别与区域研究。支持师生参与国际学术交流、科研合作、国际组织实习，打造具有国际执法胜任力的高层次专业人才。

3.突出服务国际警务合作战略特色。建设外国中高级执法官员培训、港澳纪律部队短期培训等培训品牌项目。推进留学生教育和外警培训精品课程建设，打造以对外基本国情教学、对外汉语教学和对外警务教学为核心的教育培训课程体系。根据公安学科建设需求，布局建设特色外警实训基地。

四、一流公安学科建设预期成效

（一）学科整体实力全面跃升

通过新一轮世界一流学科重点建设，公安学科在人才培养、师资队伍建设、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基本维度指标明显提升优化，学科影响力和服务贡献力显著增强，学科综合实力稳固发展，学科成果产出能力稳步提升，具有中国特色的公安学科知识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进一步健全，公安学持续巩固

在该学科领域的世界一流领先地位。

（二）学科发展水平提质升级

学科布局更加合理，学科体系更加健全，学科特色更加鲜明，学科生态体系更加优化，学科创新能力全面提升，学科引领发展龙头作用全面发挥，形成一批在公安理论研究和公安实践领域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学科领军人物和学科团队，产出一批公共安全领域重大标志性创新成果，形成具有中国特色、“公大”的公安学知识体系、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

（三）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健全完善，“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而行，思政工作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合力全面形成。与科研、实战部门协作共建、协同育人机制深化发展，科教协同、警教协同机制全面优化，校局联合培养、校内外联合培养渠道途径全面拓宽。本研贯通的复合型拔尖创新人才模式不断创新，科学思维和创新能力显著提高。持续保持较高就业率，公安专业毕业生成为公安机关警力补充和公安队伍建设的骨干力量。

（四）科研创新成果增量提质

有组织科研管理模式健全完善，科研创新能力整体增强，建立适应现代科研创新发展的评价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聚焦国家安全战略、建设现代警务体系等前沿领域科学问题，产出一批标志性科研成果，解决学科基础理论和行业关键技术能力

显著增强。做强科研创新平台，形成一批一流科研创新团队，承担国家级重大项目的实力和竞争力明显提高。

（五）社会服务贡献巩固强化

社会服务深度和广度进一步提升，服务机制与模式更加灵活创新，为国家安全、社会治理、法治中国和平安中国建设提供更具支撑力的决策咨询、技术支持。提升高级警官和继续教育培训的软硬件体系综合能力，高端培训的品牌影响力和引领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六）国际引领影响不断彰显

公安学学科成为培养具有国际眼光、全球视野、通晓国际规则警务创新人才的重要支撑，服务国际警务交流与执法合作的战略作用更加凸显，在国际警察教育领域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外国警察及高级执法人员培训的延伸效应更加彰显，服务大国外交和国际执法安全合作能力进一步提升。